

运动的代表能以观察员的身分，充分参加有关其本国事务的讨论，并请尚未这样做的国际机构仿效这个榜样，迅速作出必要的安排；

8. **建议**所有国家政府应当在它们参加为成员的联合国系统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内加紧努力，以确保《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和联合国各机构其他有关决议获得充分而有效的执行，并在这方面，优先考虑向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紧急提供援助的问题；

9. **促请**联合国系统内各专门机构和其他组织的行政首长，考虑到上文第4段所载建议，在非洲统一组织的积极合作下，拟订充分执行联合国各项有关决定的具体提案，尤其是关于向殖民地领土人民及其民族解放运动提供援助的具体方案，作为优先事项，向各该机构的理事机构或立法机构提出；

10. **促请**给予殖民地国家和人民独立宣言执行情况特别委员会**注意**本决议和经社理事会一九七八年第二届常会就此问题所进行的讨论；

11. **请**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继续就此问题同特别委员会主席协商，并将协商经过向经社理事会提出报告；

12. **决定**继续审查这个问题。

一九七八年七月二十一日

第三十二次全体会议

1978/39.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在非洲之角的人道主义援助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注意到一九七八年七月二十一日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向理事会所作关于他在非洲之角办理人道主义援助方案的发言，¹²³

注意到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在其一九七八年

¹²³ 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一九七八年，全体会议》，第三十二次会议。

四月十日电报中为向非洲之角的难民和失所人民提供紧急援助而作的呼吁，

赞赏地注意到到目前为止对该地区的难民和失所人民所提供的援助，

认识到到目前为止所获得的援助绝不能满足该地区各国的需要，

认识到难民和失所人民的苦况以及对该地区各国政府的有限资源所造成的沉重的负担，

1. **请**所有国家对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的呼吁作出慷慨而迅速的响应，使他能够调动最大限度的国际支持，以减轻非洲之角的难民和失所人民的痛苦；

2. **请**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署长、世界粮食计划署、联合国儿童基金会、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世界卫生组织及其他专门机构和非政府组织合作，以便尽可能向该地区的国家政府提供援助；

3. **请**高级专员继续加强对该地区难民和失所人民的人道主义援助；

4. **请**高级专员在他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一九七九年第二届常会提出的年度报告中列入他为执行本决议所采取各项步骤的说明。

一九七八年八月一日

第三十五次全体会议

1978/40. 一九七九年国际儿童年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审议了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干事关于一九七九年国际儿童年的进度报告，¹²⁴

深信需要所有国家以各国团结、平等和互相尊重的精神，对儿童福利、保护和教育多加注意，

满意地注意到迄今为止，已有一百四十一个国家表示愿意响应大会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31/

¹²⁴ E/1978/101。

169号决议，其中大会宣布一九七九年为国际儿童年，并且注意到在这些国家中，已有九十一个国家为儿童年成立全国委员会，

赞赏地注意到联合国系统各组织以及各非政府组织作出同样积极的响应，

铭记经社理事会一九七八年五月五日关于一项儿童权利公约问题的第1978/18号决议，

回顾奠定新的国际经济秩序基础的大会各项有关决议以及联合国各组织的其他有关决议和决定，

注意到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局送交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大会第十届特别会议的信，¹²⁵其中呼吁各国政府，保证将裁减军费可能节省的款项的相当部分，通过国别或多国方案，用来满足世界各地儿童的起码需要，¹²⁵

赞扬国际儿童机构间咨询组的工作，以及为国际儿童年设立一个单独的非政府组织委员会，作为咨询组的一个成员，

1. 对联合国儿童基金会执行大会第31/169号决议交付它的领导机构职责的方式**表示赞赏**；

2. **重申**国际儿童年将是国家一级采取行动、必要时辅以区域一级和国际一级的活动和协商的一年；

3. **表示强烈希望**每个国家将利用这个机会，深入审查其儿童的情况，拟订计划——包括制订切实目标——以便开办、扩充或改善为满足其儿童的特殊需要而提供的服务，并在一九七九年将这些计划付诸实行；

4. 此外，**促请**各会员国政府增加援助为发展中国家儿童谋利的方案，以协助这些国家政府确保所有儿童在本世纪末以前至少都能得到最基本的服务；

5. **促请**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其他各有关机构，于国际儿童年，在其扶助儿童的方案中，对上述第3和第4两段可能未予充分顾及的那些处于特殊情况下的儿童，尤其是那些生活在殖民统治、种族隔离和外国占领下的儿童，给予适当的注意，并请这些

机构与其各自承认的代表和其他表示关心的政府机构和非政府机构协商，以查明这些儿童的特殊问题和需要，并给予他们必要的扶助和照顾；

6. **赞扬**那些已对国际儿童年秘书处经费作出自愿捐款的国家政府，促请尚未自愿捐款的国家政府尽快捐款。

一九七八年八月一日

第三十五次全体会议

1978/41. 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回顾大会一九七一年十二月十四日第2816(XXVI)号、一九七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第3243(XXIX)号、一九七五年十二月九日第3440(XXX)号、一九七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第31/173号 and 一九七七年十二月八日第32/56号决议，以及经社理事会一九七七年八月三日第2102(LXIII)号决议，

注意到需要保证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有一个健全持久的财政基础，以便推动核心计划的活动并促进合格工作人员的征聘和雇用，

意识到通过技术合作在易受灾害的发展中国家中推动备灾、防灾工作的重要性，

重申救灾办事处的协调任务是联合国系统内救灾事务的中心，

满意地注意到协调专员已同若干国际组织缔结合作协定，

回顾大会和经社理事会已表示关心，希望参与救灾工作的各国政府和其他机构应采取措施移除障碍，促进国际方面对灾难受害者的救助，

满意地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救灾协调专员办事处工作的年度报告¹²⁶和协调专员向经社理事会一九七八年第二届常会所作的口头报告，¹²⁷

¹²⁶A/33/82。

¹²⁷参看E/1978/C.3/SR.4和6及E/1978/C.3/SR.1-20: Corrigendum

¹²⁵参看《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正式记录，一九七八年，补编第14号》(E/1978/54)，第13段。